

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表

上市公司名称	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		上市公司代码	600111		
一、个人情况						
姓名	吴绍朋	曾用名	无			
性别	男	民族	汉族			
出生日期	1983 年 7 月 1 日	政治面貌	中共党员			
国籍	中国	是否有其他国家/地区居留权	无			
身份证号	2310251983070135 17	护照号码	无			
移动电话	13766862244	电子邮件	wushaopen g@hit.edu.c n			
工作单位	哈尔滨工业大学	通讯地址	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一匡街 2 号哈工大科学园 C2 栋 309 室			
单位邮编	150080	单位电话	13766862244			
家庭住址	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 岗区哈尔滨大街 777 号纳帕英郡小区	邮政编码	150088			
是否属会计专 业人士	否	会计专业资格 取得时间	无	证书号码	无	
本人专长	特种电机行业专家	是否曾受处罚	无			

是否为该公司 在任独立董事	否	在该公司担任 独立董事的起 始日期	无	担任独立董事的 境内上市公司家 数	1
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二、社会关系

与本人关系	配偶	父亲	母亲	子女	兄弟姐妹
姓名	赵宇	吴雪峰	李文凤	①吴佩时②吴佩函	无
身份证号	23020319860 9291223	23102519540 3013513	2310251954 05043521	① 23010320140528571 X② 23010320221020851 6	无
联系电话	13766813801	13766813801	13766813801	13766813801	无
工作单位	黑龙江民族 职业学院	无	无	无	无
持股情况	无	无	无	无	无
持股数量	无	无	无	无	无

三、教育背景

学习期间	学校	专业	学历	学位
1998年9月至 2001年7月	林口县第四中学	高中	高中	无
2001年9月至 2005年7月	哈尔滨工业大学	电气工程及 其自动化	本科	学士
2005年9月至 2008年1月	哈尔滨工业大学	电机与电器	研究生	硕士

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 7 月	哈尔滨工业大学	电机与电器	研究生	博士
四、工作经历				
工作期间	工作单位	职位	职业领域	
2011 年 7 月到 2016 年 1 月	哈尔滨工业大学	讲师	电机与电器	
2016 年 1 月到 2021 年 1 月	哈尔滨工业大学	副教授	电机与电器	
2021 年 1 月至今	哈尔滨工业大学	教授	电机与电器	
五、专业培训				
培训期间	培训单位	培训证明文件	培训内容	
2024 年 3 月	上海证券交易所	浦江大讲堂-独立董事 履职学习平台截图	证券法律法规、信息披露规则等平台提供的学习内容	
六、独立董事兼职情况				
任职期间	公司名称	公司代码		
无	无	无		
七、其他专业资格职称				
取得时间	资格名称	授予单位	证书号码	
2016 年 7 月	教师资格证	黑龙江省教育厅	20162310071002047	
2024 年 2 月	电气工程及自动化 学院长聘教授	哈尔滨工业大学	2024022711572401015 395	
八、所获奖励				

获奖日期	获奖名称	颁奖单位	证书号码		
2015 年 12 月	超级电容电动汽车及关键技术	黑龙江省人民政府	2015-009-04		
2020 年 4 月	高可靠性高效率新能源车用电驱动系统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	电工技术学会			
九、著作成就					
著作成就名称	认可、发表或出版单位	取得、发表或出版时间			
惯性储能交流脉冲发电机	科学出版社	2015 年 12 月			
Pulsed Alternators Technologies and Application	Springer	2021 年 1 月			
十、其他情况					
1、本次担任该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获得的年度报酬总额： <u>7.00 万元（含税）</u> 2、本人是否拥有担任董事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及持有数量（如是）： <u>否</u> 3、本人在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中，过去或现在是否具有除前述 1、2 条以外的任何利益： <u>否</u> 4、本人担任该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的提名人为： <u>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</u> 5、本人其他可能有助于或者不利于本次独立董事任职的情况： <u>不适用</u>					
十一、承诺					
本人（吴绍朋）郑重声明，本履历表内容是真实、完整和准确的，保证不存在任何遗漏、虚假陈述或误导成份。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。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履历表所提供的资料，确定本人是否适宜担任该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。 签字：<u>吴绍朋</u> 时间：<u>2025.2.13</u>					